

# 新邵县自然资源局

## 新邵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暂停办理业务的 通知

根据《进一步优化网络运维环境加快做好不动产登记相关系统网络迁移》工作通知（湘自资办发[2021]89号）及邵阳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的要求，需将我县不动产登记系统接入政务外网，要求于2023年2月28日前完成系统迁移工作。经县自然资源局党组研究决定，除权籍调查、领取证书外，其他不动产登记业务暂停办理两天，时限为2023年2月27日至2月28日，特此公告，迁移期间给您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